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UNICOM (HONG KONG) LIMITED 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762)

### 二零一四年度業績公告

#### 要點：

收入：人民幣2,846.8億元。  
年度盈利：人民幣120.6億元。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0.505元。

- 服務收入：人民幣2,448.8億元，比上年上升2.6%。
- 年度盈利：人民幣120.6億元，比上年上升15.8%。
- EBITDA：人民幣927.7億元，比上年上升10.5%。

#### 董事長報告書

首先，本人謹代表中國聯通董事會誠摯感謝全體股東及社會各界對公司的支持。二零一四年是中國電信行業政策和市場環境發生較大變化的一年，受4G發牌、「營改增」政策實施等諸多因素影響，市場競爭更趨複雜，行業收入增速放緩。面對變化與挑戰，公司以「移動寬帶領先與一體化創新」戰略為引領，主動加快轉型發展步伐，深入推進重點領域改革，實現了收入市場份額持續提升、收入結構持續優化、經營效益持續改善。

## 整體業績

二零一四年，中國電信行業全面實施「營改增」政策，公司以此為契機，深入推進經營模式轉型，改善業務結構，提升發展質量，全年實現服務收入人民幣2,448.8億元，同比增長2.6%，增速超出行業平均水平3.9個百分點，其中移動業務佔比達到63.3%，非語音業務佔比達到61.9%。

在行業變化及自身轉型等因素共同影響下，公司收入增速有所放緩，但資源使用效率明顯提升，盈利能力不斷改善。公司全年實現EBITDA人民幣927.7億元，同比增長10.5%；服務收入EBITDA率達到37.9%，同比提高2.7個百分點；淨利潤同比增長15.8%，達到人民幣120.6億元；經營現金流同比增長12.2%；自由現金流達到人民幣32.1億元，公司財務狀況更趨穩健。

基於二零一四年財務狀況，並考慮到未來移動寬帶、固網寬帶等業務的發展需要，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20元。

## 業務發展

**推動移動業務經營模式轉型，鞏固和擴大差異化競爭優勢。**二零一四年，公司依托3G時代建立的「網絡領先、業務領先、服務領先」優勢，加快4G網絡建設，優化資源配置，調整發展模式，積極打造新的差異化競爭優勢。深入推進存量客戶價值經營，建立專業化存量客戶維繫體系，提高終端補貼、渠道佣金、廣告宣傳費等營銷資源使用效率，以「雙4G雙百兆」策略打造終端優勢，強化終端對業務和產品的有效拉動。深入推進集中統一運營，順應移動互聯網時代市場和用戶需求變化，借助集中業務支撐系統(cBSS)上線，全面推進產品、支撐、服務的統一運營，構建了覆蓋全業務和全客戶群、全新結構的統一產品體系；推進線上線下一體化運營，實施營業廳專業化管理，提升自有渠道銷售能力，創新建立了互聯網化全國統一運營的「沃易購」B2B平台，打造了終端、業務、渠道端到端高效、透明的運營支撐能力。二零一四年，公司移動服務收入同比增長2.6%，達到人民幣1,551.0億元；淨增移動用戶1,811.5萬戶，總數接近3億戶。移動業務收入和用戶

結構進一步優化，移動寬帶<sup>2</sup>服務收入對移動服務收入的貢獻達到68.2%，移動寬帶<sup>2</sup>用戶在移動用戶中的滲透率達到49.9%。面對移動語音業務開始增量不增收、數據應用業務繼續高速增長的新形勢，公司積極推進流量經營與應用創新，促進流量增長和價值提升，移動手機用戶數據流量同比增長61.1%。探索與互聯網公司開放合作，推進WO+平台建設和運營。積極推進移動轉售業務試點，創新一點接入、統一運營和集中服務的合作模式，為轉售企業提供靈活便捷的服務體驗，實現了轉售業務的行業領先。

**加快固網寬帶升級提速，驅動固網業務實現穩健增長。**二零一四年，監管政策變化使固網寬帶領域的競爭進一步加劇。公司充分發揮網絡資源和服務優勢，加快固網寬帶升級提速，推進固網專業化運營體系建設，積極構建家庭客戶融合應用產品體系，深入推進固網寬帶存量經營，促進固網業務穩定增長。二零一四年，公司固網寬帶服務收入同比增長9.2%，達到人民幣502.0億元；固網寬帶用戶同比增長6.4%，達到6,879.0萬戶。受固網寬帶業務增長帶動，固網服務收入全年同比增長2.3%，達到人民幣884.8億元，其中固網寬帶收入貢獻達到56.7%，固網業務結構進一步優化。

**加快創新領域戰略佈局，行業應用業務快速發展。**二零一四年，公司聚焦IDC與雲計算、ICT、物聯網等行業應用的熱點領域，加快技術與戰略佈局，全面提升專業化運營能力，培育新的業務增長點。繼續發揮在教育信息化、汽車信息化、智慧城市等重點行業應用領域形成的領先優勢，著力提升解決方案提供能力，提升產品滲透率，全年新增重點行業應用用戶2,002萬戶，達到5,929萬戶。積極探索新興業務領域市場化改革，成立了聯通創新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組建招聯消費金融有限公司，試點推進應用商店運營中心公司化運營，擴大跨行業合作範圍與力度，運用市場化機制推進業務發展。

## 網絡能力

二零一四年，公司以打造客戶體驗領先的寬帶精品網絡為目標，進一步加快移動寬帶和固網寬帶網絡建設。發揮3G網絡覆蓋優勢和產業鏈技術優勢，積極開展LTE混合組網試驗，持續擴大網絡廣度覆蓋，優化深度覆蓋。全年建設移動寬帶網絡基站15.8萬個，總數達到56.5萬個。加快固網光纖寬帶網絡建設和改造，固網寬帶接入端口同比增長13.4%，其中FTTX端口滲透率達到77.8%。加快提升基礎承載網絡能力，新增7個國家級互聯網骨幹直聯點，網間互聯帶寬持續增長，網絡能力不斷增強。

## 管理變革

二零一四年，公司順應移動互聯網時代集中化、扁平化、專業化的新趨勢，圍繞提高運作效率、提升發展質量、增強企業活力，持續深化重點領域的管理變革。持續深化投資管理體制改革，構建面向基層單元透明、動態的資源配置機制，持續優化考核激勵機制，全面激發企業內生活力。加強各類資源精細化管理和內控風險管控，提升企業管理的規範化科學化水平。深入推進集中統一運營，加快建立面向客戶高效的運營體系。

## 社會責任

公司長期致力於將自身發展與廣泛的社會責任相結合，為推動國家信息化進程、促進傳統產業轉型升級、服務社會民生做出貢獻，努力為利益相關方創造共享價值。推動節能減排、共建共享，保障通信及信息安全，打造暢通安全的綠色網絡；提升服務能力，拓展農村信息應用和信息服務渠道，竭力消除數字鴻溝，讓不同群體享受信息生活便利；堅持以人為本，為員工打造工作生活成長的最佳平台；熱心公益慈善，持續開展貧困地區惠民工程、捐資助學等活動，竭力回饋社會。

## 未來展望

新的一年，隨著LTE FDD牌照發放、用戶實名制等監管政策的深化實施，通信行業發展正在發生前所未有的新變化。傳統以用戶數量為主的發展空間更加趨窄，電話用戶普及接近飽和，傳統語音業務持續下滑。傳統業務的競爭型發展更加理性，發展方式正從增量擴張為主轉向調整存量、做優增量並存的深度調整，需要更加理性地關注量質並重、量收平衡。用戶結構與消費結構調整加快，用戶結構正加速從2G、3G用戶向4G用戶轉變，消費結構正加速從以語音消費為主向以流量消費為主轉變。信息消費正在加速滲透至各行各業、千家萬戶，給運營商帶來巨大的轉型發展新空間。

面對新形勢新變化，公司將深化實施「移動寬帶領先與一體化創新」戰略，抓住新機遇，實現新發展。公司將鞏固和擴大寬帶網絡優勢，充分發揮「移動寬帶+固定寬帶」的綜合網絡優勢，加快打造3G+4G一體化的移動寬帶精品網絡，全面推進固網寬帶光纖化改造。公司將積極創造集中運營的差異化應用服務優勢，對外提供一體化服務能力，對內提升一體化運營效率，為信息消費創造更加方便快捷的服務。公司將實現信息消費的新發展，面向信息消費加快生產運營模式調整，加快在互聯網金融、行業應用等信息消費應用熱點領域以及大數據、物聯網、雲計算等新型業務領域實現新發展。

總之，面對新的形勢和機遇，公司將緊緊抓住信息消費新機遇，在轉型發展上進一步加快步伐，實現更好更快發展，創造更大價值，回報廣大股東。

### 常小兵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三日

附註1：行業平均水平採用國家工信部未調整的2014年行業電信業務收入同比增速（即根據工信部網站披露數據，行業電信業務收入2014年為人民幣11,541.1億元，2013年為人民幣11,689.1億元，計算未調整同比增速約為-1.3%）。

附註2：移動寬帶業務包含3G業務和4G業務。

## 集團業績

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業績。此合併業績是節錄自本公司二零一四年年報中所載的本集團經審計的合併財務報表。

### 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438,321	431,625
預付租賃費		9,211	8,038
商譽		2,771	2,771
聯營公司權益		3,037	—
遞延所得稅資產		6,215	6,734
以公允值計量經其他綜合收益入賬的金融資產	6	5,902	6,497
其他資產		23,041	21,296
		<u>488,498</u>	<u>476,961</u>
<b>流動資產</b>			
存貨及易耗品		4,378	5,536
應收賬款	7	14,671	14,842
預付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10,029	9,664
應收關聯公司款		12	11
應收境內電信運營商款		2,120	597
短期銀行存款		56	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308	21,506
		<u>56,574</u>	<u>52,210</u>
<b>總資產</b>		<u><u>545,072</u></u>	<u><u>529,171</u></u>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b>權益</b>			
<b>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b>			
股本		179,101	2,328
股本溢價		–	175,204
資本贖回儲備		–	79
		<hr/>	<hr/>
股本及其他法定資本儲備	8	179,101	177,611
其他儲備	9	(19,482)	(19,529)
留存收益			
– 擬派末期股息	14	4,789	3,805
– 其他		63,133	57,012
		<hr/>	<hr/>
<b>總權益</b>		<b>227,541</b>	<b>218,899</b>
		<hr/> <hr/>	<hr/> <hr/>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銀行借款		420	481
中期票據	10	21,460	–
可換股債券	11	–	11,002
公司債券		2,000	2,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	26
遞延收入		1,497	1,269
其他債務		217	255
		<hr/>	<hr/>
		25,611	15,033
		<hr/>	<hr/>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b>流動負債</b>			
短期銀行借款		91,503	94,422
短期融資券		9,979	35,000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銀行借款		45	48
可換股債券	11	11,167	–
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	12	120,371	102,212
應交稅金		1,466	2,634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		1,622	1,634
應付關聯公司款		3,542	4,176
應付境內電信運營商款		1,402	1,504
應付股利		771	644
遞延收入的流動部份		462	452
一年內到期的其他債務		2,698	2,672
預收賬款		46,892	49,841
		<u>291,920</u>	<u>295,239</u>
<b>總負債</b>		<u>317,531</u>	<u>310,272</u>
<b>總權益及負債</b>		<u>545,072</u>	<u>529,171</u>
<b>淨流動負債</b>		<u>(235,346)</u>	<u>(243,029)</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253,152</u>	<u>233,932</u>



合併損益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每股數除外)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收入	13	284,681	295,038
網間結算成本		(14,599)	(20,208)
折舊及攤銷		(73,868)	(68,196)
網絡、營運及支撐成本		(37,851)	(33,704)
僱員薪酬及福利開支		(34,652)	(31,783)
銷售通信產品成本		(43,397)	(63,416)
其他經營費用		(61,411)	(61,964)
財務費用		(4,617)	(3,113)
利息收入		283	173
淨其他收入		1,362	887
<b>稅前利潤</b>		15,931	13,714
所得稅	5	(3,876)	(3,306)
<b>年度盈利</b>		<u>12,055</u>	<u>10,408</u>
<b>應佔盈利：</b>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u>12,055</u>	<u>10,408</u>
<b>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盈利的每股盈利：</b>			
每股盈利－基本(人民幣元)	15	<u>0.51</u>	<u>0.44</u>
每股盈利－攤薄(人民幣元)	15	<u>0.49</u>	<u>0.43</u>

合併綜合收益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年度盈利	12,055	10,408
其他綜合收益		
不會重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經其他綜合收益入賬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變動	(619)	930
經其他綜合收益入賬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變動之稅務影響	155	(240)
經其他綜合收益入賬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變動，稅後	(464)	690
淨設定受益負債重新計量之影響，稅後	(2)	(2)
	(466)	688
日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12)	(18)
稅後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478)	670
年度總綜合收益	11,577	11,078
應佔總綜合收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11,577	11,078

合併現金流量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b>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b>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	(a)	97,062	86,610
已收利息		283	173
已付利息		(4,631)	(5,082)
已付所得稅		(4,620)	(3,219)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88,094	78,482
<b>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購入固定資產		(69,586)	(72,758)
出售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所得款		797	1,544
以公允值計量經其他綜合收益入賬的 金融資產收取之股利		353	176
短期銀行存款增加		(1)	(22)
購入其他資產		(3,807)	(6,050)
取得聯營公司權益支付的現金淨額		(3,075)	—
投資活動所支付的淨現金流出		(75,319)	(77,110)
<b>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行使股份期權獲得之現金		871	1,102
發行短期融資券所得款		19,885	49,938
短期銀行借款所得款		158,259	135,713
最終控股公司之借款所得款		—	1,344
關聯公司之借款所得款		473	—
中期票據所得款		21,430	—
償還短期融資券		(45,000)	(53,000)
償還短期銀行借款		(161,007)	(109,5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46)	(850)
償還公司債券		—	(5,000)
償還中期票據		—	(15,000)
融資租賃支付中的本金部份		(161)	(135)
支付股息予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14	(3,677)	(2,686)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淨現金(流出)／流入		(8,973)	1,926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增加</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年初餘額		21,506	18,250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	(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年末餘額		25,308	21,506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b>			
現金結餘		3	3
銀行結餘		25,305	21,503
		25,308	21,506

(a) 將稅前利潤調整為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稅前利潤	15,931	13,714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73,868	68,196
利息收入	(283)	(173)
財務費用	4,113	2,963
處置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損失／(收益)	1,064	(49)
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	—	50
計提的壞賬準備和存貨跌價準備	3,958	4,219
固定資產減值損失	65	129
以公允值計量經其他綜合收益入賬的 金融資產收取之股利	(353)	(176)
其他投資損失	28	—
營運資金變動：		
應收賬款增加	(2,927)	(4,911)
存貨及易耗品減少／(增加)	675	(130)
其他資產增加	(1,897)	(4,460)
預付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211)	(201)
應收關聯公司款(增加)／減少	(1)	7
應收境內電信運營商款(增加)／減少	(1,523)	141
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增加	5,451	533
應交稅金增加	2,068	227
預收賬款(減少)／增加	(2,949)	7,496
遞延收入增加／(減少)	238	(420)
其他債務增加／(減少)	22	(18)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減少	(12)	(277)
應付關聯公司款減少	(161)	(591)
應付境內電信運營商款(減少)／增加	(102)	341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	<u>97,062</u>	<u>86,610</u>

## 附註(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 1. 公司架構及主要業務

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八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主營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的子公司主營業務為在中國提供移動和固網語音及相關增值服務、寬帶及其他互聯網相關服務、信息通信技術服務以及商務及數據通信服務。GSM移動語音、WCDMA移動語音、TD-LTE移動語音、LTE FDD移動語音及相關增值服務以下稱為「移動業務」。除移動業務外，上述其他業務以下統稱為「固網業務」。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為「本集團」。本公司註冊地址是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75樓。

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二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美國托存股份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一日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股東為中國聯通(BVI)有限公司(「聯通BVI」)及中國聯通集團(BVI)有限公司(「聯通集團BVI」)。聯通BVI是被中國聯合網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A股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九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控股持有。A股公司則被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以下簡稱「聯通集團」)控股持有。聯通集團BVI是聯通集團的全資子公司。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聯通集團是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本公司的核數師，執業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初步公告的數據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計財務報表內的數據進行了核對，兩者數字相符。畢馬威在這方面進行的工作有限，而且並不構成審計、審閱或其他鑒證工作，所以畢馬威沒有對本業績公告提出鑒證結論。

### 2. 合規聲明

本財務報表是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含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和闡釋)的規定編製。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含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闡釋)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一致。本財務報告亦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按照聯交所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例(「上市規則」)和香港《公司條例》(根據載列於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附表11第76至第87條，第9部份「賬目及審計」的過渡性及保留安排，本財政年度及比較期間繼續使用前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規定的適用披露)的規定編製。

### 3. 編製基準

本合併財務報表是按照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以公允值計量經其他綜合收益入賬的金融資產之重估而作出修訂及以公允值記賬。

#### (a) 持續經營假設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2,353億元(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2,430億元)。考慮到當前全球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在可預見的將來預計的資本支出，管理層綜合考慮了本集團如下可獲得的資金來源：

- 本集團從經營活動中持續取得的淨現金流入；
- 循環銀行信貸額度、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和公司債券註冊額度約為人民幣3,616億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使用之額度約為人民幣2,353億元；及
- 考慮到本集團的信貸記錄，從國內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獲得的其他融資渠道。

此外，本集團相信能夠通過短、中、長期方式籌集資金，並通過適當安排融資組合以保持合理的融資成本。

基於以上考慮，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的資金以滿足營運資金和償債所需。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礎編製。

#### (b) 會計政策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和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若干在截至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期後會計期間生效的經修訂的準則及新的闡釋。採納以下經修訂的準則及一項新的闡釋並沒有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經修訂的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32，「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抵銷」

經修訂的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32釐清了抵銷標準。由於與本集團已採用的政策一致，該修訂不會對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 經修訂的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36，「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的披露」

經修訂的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36修改了對已減值非金融資產的披露要求。其中，該修訂擴展了基於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計算可回收金額的已減值資產或現金產出單位的披露要求。應用經修訂的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36不會對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闡釋委員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闡釋委員會)21,「徵費」

該闡釋提供了何時將政府的徵費確認為一項負債的指引。由於與本集團已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該闡釋不會對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除此以外，編製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採用之重要會計政策、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致。

#### 4. 分部資料

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已被認定為主要經營決策者。經營分部以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用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內部報告為基礎進行辨別。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內部管理職能分配資源，並以一個融合業務而非以業務之種類或地區角度進行本集團之業績評估。因此，本集團只有一個經營分部，無需列示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大陸經營，所以沒有列示地區資料。在所有列報期間，本集團均沒有從單一外部客戶取得佔本集團收入總額的百分之十或以上的收入。

#### 5. 所得稅

香港所得稅乃根據年度預計應課稅利潤按16.5% (二零一三年：16.5%) 稅率計算。香港境外應課稅利潤的所得稅乃根據本集團所屬營運地區的適用稅率計算。本公司的子公司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所適用的法定企業所得稅率為25% (二零一三年：25%)。若干中國大陸子公司按15%優惠稅率計算所得稅(二零一三年：15%)。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對本年預計的應課稅利潤計提的所得稅		
— 香港	29	29
— 香港境外	3,201	3,730
以前年度香港以外稅款納稅調整	(19)	(20)
	3,211	3,739
遞延所得稅	665	(433)
所得稅費用	<u>3,876</u>	<u>3,306</u>

## 6. 以公允值計量經其他綜合收益入賬的金融資產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中國上市	173	97
非中國上市	5,706	6,400
未上市	23	-
	<u>5,902</u>	<u>6,497</u>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公允值計量經其他綜合收益入賬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值減少約人民幣6.19億元(二零一三年：增加約人民幣9.30億元)，扣除相關稅務影響後的公允值淨減少約人民幣4.64億元(二零一三年：扣除相關稅務影響後的公允值淨增加約人民幣6.90億元)，已被記錄於合併綜合收益表。

## 7.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即期及一個月以內	11,447	10,633
一個月以上至三個月	1,738	1,955
三個月以上至一年	3,258	3,992
一年以上	2,692	2,553
	<u>19,135</u>	<u>19,133</u>
減：壞賬準備	<u>(4,464)</u>	<u>(4,291)</u>
	<u>14,671</u>	<u>14,842</u>

本集團對除滿足特定信用評估標準規定以外的個人客戶所授予之業務信用期一般為自賬單之日起30天。本集團對企業客戶所授予之業務信用期是基於服務合同約定條款，一般不超過1年。

由於本集團客戶數量龐大，故應收賬款並無重大集中的用戶信貸風險。



## 8. 股本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的普通股已授權可發行。根據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開始生效的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法定股本」及「面值」的概念不再存在。作為向無面值股份制度轉變的一部份，在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附表11第37條中的過渡性條文下，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股本溢價及資本贖回儲備貸方餘額將會成為本公司股本的一部份。上述轉變對已發行股份的數量或任何成員的相對權利沒有影響。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股數 百萬股	股本	股本溢價	資本 贖回儲備	合計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23,565	2,311	173,473	79	175,863
隨期權行使而發行股份	217	17	1,731	–	1,748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3,782	2,328	175,204	79	177,611
前香港《公司條例》下 隨期權行使而發行股份	2	–	19	–	19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 轉換為無面值股份制度	–	175,302	(175,223)	(79)	–
新香港《公司條例》下 隨期權行使而發行股份	163	1,471	–	–	1,471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3,947	179,101	–	–	179,101

## 9. 儲備

	以股份為 基礎的僱員 酬金儲備	投資重估 儲備	法定 儲備基金	可換股 債券儲備	其他儲備	合計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651	(4,453)	25,752	572	(43,110)	(20,588)
年度總綜合收益	-	690	-	-	(20)	670
提取法定儲備基金	-	-	988	-	-	988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期權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50	-	-	-	-	50
— 期權行使所發行的股份	(360)	-	-	-	(286)	(646)
— 期權失效之儲備間轉移	(3)	-	-	-	-	(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38	(3,763)	26,740	572	(43,416)	(19,529)
年度總綜合收益	-	(464)	-	-	(14)	(478)
提取法定儲備基金	-	-	1,166	-	-	1,166
前香港《公司條例》下以權益結算之股份 期權計劃：						
— 期權行使所發行的股份	(4)	-	-	-	(3)	(7)
新香港《公司條例》下以權益結算之股份 期權計劃：						
— 期權行使所發行的股份	(283)	-	-	-	(329)	(612)
— 期權失效之儲備間轉移	(22)	-	-	-	-	(2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29</u>	<u>(4,227)</u>	<u>27,906</u>	<u>572</u>	<u>(43,762)</u>	<u>(19,482)</u>

## 10. 中期票據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日，本公司訂立了一項中期票據計劃(「中期票據計劃」)，在中期票據計劃下本公司可發售及發行本金總計人民幣100億元的票據。中期票據計劃下發行的票據將以人民幣計價並向美國以外的專業投資者發行。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六日，本公司按照中期票據計劃完成發行面額總計人民幣40億元的提取票據，期限為三年，年利率為4.00%。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完成發行面額總計人民幣25億元的提取票據，期限為兩年，年利率為3.80%。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六日，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中國聯通運營公司」)完成發行總金額為人民幣50億元的二零一四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據，期限為三年，年利率為5.35%。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四日，中國聯通運營公司完成發行總金額為人民幣50億元的二零一四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據，期限為三年，年利率為4.84%。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中國聯通運營公司完成發行總金額為人民幣50億元的二零一四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據，期限為三年，年利率為4.20%。

## 11. 可換股債券

已確認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內之可換股債券的計算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負債部份之變化：		
年初餘額	11,002	11,215
減：已支付利息	(85)	(85)
減：負債部份之匯兌損失／(收益)影響	39	(338)
加：估算之財務費用	211	210
年末餘額	<u>11,167</u>	<u>11,002</u>

負債部份之公允價值已於發行可換股債券時釐定，以相同期限但沒有換股特點債券之市場利率計算。剩餘數額，即面值(扣除直接發行成本)與負債部份之公允價值之差額，貸記入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項下之可換股債券儲備內。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份金額約18.25億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11.67億元)(二零一三年：約18.04億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10.02億元))是以現金流量並考慮直接發行成本之影響後按借貸年利率1.90%來折現計算。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內，可換股債券持有人並未將可換股債券轉換為本公司之股份，而億迅投資有限公司(「億迅」)也未有將可換股債券贖回。

債券持有人可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或之後任何時候直至二零一五年十月八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或倘該等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八日前被本公司要求贖回，則直至不遲於指定贖回日期7日前之營業時間結束時)，隨時行使換股權。億迅將依據債券持有人之選擇，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八日按本金額連同截至指定贖回日期應計而未支付的利息，贖回債券持有人之全部而非部份可換股債券(「認沽期權」)。由於並無債券持有人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八日或之前發出行使認沽期權的通知以要求贖回其可換股債券，該權利已於該日失效。另外，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八日或該日之後至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八日前，億迅可按本金額連同截至指定贖回日期應計而未支付的利息，贖回當時發行在外之全部而非部份可換股債券。

## 12. 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

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的賬齡如下：

	<u>二零一四年</u>	<u>二零一三年</u>
六個月以內	104,334	82,279
六個月至一年	6,867	8,239
一年以上	<u>9,170</u>	<u>11,694</u>
	<u><u>120,371</u></u>	<u><u>102,212</u></u>

## 13. 收入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前，服務收入和手機終端捆綁銷售收入需繳納3%至5%的營業稅，單獨銷售通信產品收入需繳納17%的增值稅。相關營業稅金會抵減收入。

中國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稅務總局」)聯合印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的通知(「通知」)，根據該通知自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起在境內開展電信業營業稅改徵增值稅(「增值稅改革」)。

該通知明確了電信業增值稅具體應稅服務範圍和稅率。提供基礎電信服務，增值稅稅率為11%；提供增值電信服務，增值稅稅率為6%；通信產品銷售，增值稅稅率為17%。基礎電信服務是指提供語音通話服務的業務活動，以及出租或者出售帶寬、波長等網絡元素的業務活動；增值電信服務是指提供短信和彩信服務、電子數據和信息的傳輸及應用服務、互聯網接入服務等業務活動。增值稅不包含於收入中。

收入的主要組成部份如下：

	<u>二零一四年</u>	<u>二零一三年</u>
移動業務服務收入合計	155,095	151,133
固網業務服務收入合計	88,481	86,487
其他服務收入	<u>1,302</u>	<u>947</u>
服務收入合計	244,878	238,567
銷售通信產品收入	<u>39,803</u>	<u>56,471</u>
	<u><u>284,681</u></u>	<u><u>295,038</u></u>

#### 14. 股息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六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經股東批准派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0.16元，合計約人民幣38.06億元，並在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留存收益扣減中反映。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股息為應付聯通BVI的股息約人民幣7.73億元。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日的會議上，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0.20元，合計共約人民幣47.89億元。該擬派發股息並未在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中反映為應付股息，但將會在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中反映為利潤分配。

	<u>二零一四年</u>	<u>二零一三年</u>
擬派發末期股息：		
本公司每普通股人民幣0.2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0.16元)	<u>4,789</u>	<u>3,805</u>

依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的規定，除非外商投資企業之海外投資者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外商投資企業在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向其於海外企業股東宣派股息便需繳納10%之代扣所得稅。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取了由稅務總局的批准，批准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被認定為中國居民企業。因此，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中國境內子公司向本公司分配股利並未代扣所得稅，且在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中，對其中國境內子公司產生的累計尚未分配利潤也未計提遞延所得稅負債。

對於本公司的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本公司在扣除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應付企業所得稅金額後，向其分派股息。且在宣派該等股息時，重分類相關之應付股息至應付代扣所得稅。此要求不適用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以個人名義登記的股東。

本公司就向經上海證券交易所投資在聯交所主版上市之本公司股票的投資者派付二零一四年度末期股息之代扣代繳稅(如有)安排，將在支付該末期股息前與相關中國部門機構確認。

## 15.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盈利除以相關年度內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盈利除以相關年度內就所有攤薄性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作出調整後的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攤薄性的潛在普通股股份是來自於(i)經修訂後的股份期權計劃下授予的股份期權及(ii)可換股債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攤薄性的潛在普通股股份是來自於(i)經修訂後的股份期權計劃下授予的股份期權；(ii)經修訂後的特殊目的股份期權計劃下授予的股份期權；及(iii)可換股債券。

下表列示了每股基本盈利與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

	<u>二零一四年</u>	<u>二零一三年</u>
分子(人民幣百萬元)：		
用來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盈利	12,055	10,408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份之估算財務費用	<u>211</u>	<u>210</u>
用來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盈利	<u>12,266</u>	<u>10,618</u>
分母(百萬股)：		
用來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發行在外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量	23,852	23,658
因股份期權而產生的攤薄數量	2	75
因可換股債券而產生的攤薄數量	<u>941</u>	<u>923</u>
用來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股份數量	<u>24,795</u>	<u>24,656</u>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u>0.51</u>	<u>0.44</u>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u>0.49</u>	<u>0.43</u>

## 16. 關連交易

以下列表為本集團與聯通集團及其子公司之間進行的重大經常性交易。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交易於正常業務中發生。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b>與聯通集團及其子公司的交易：</b>		
電信增值服務支出	51	53
房屋租賃支出	955	943
通信資源租用支出	271	328
工程設計施工服務支出	3,138	2,178
共享服務支出	119	171
物資採購服務支出	91	188
末梢電信服務支出	2,111	1,853
綜合服務支出	840	613
綜合服務收入	19	52

## 17. 或然事項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及本公司沒有重大或然事項。除本公司向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就億迅發行在外之可換股債券提供擔保外，本集團及本公司也沒有重大財務擔保。

## 18.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 LTE FDD 牌照發放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聯通集團獲得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工信部」)發放的「LTE/第四代數字蜂窩移動通信業務(LTE/FDD)」經營許可。工信部同時批准聯通集團授權中國聯通運營公司在中國全國範圍內經營LTE/第四代數字蜂窩移動通信業務(LTE FDD)。

### 派息建議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一四年度末期股息，詳情參見附註14。

## 業務回顧

二零一四年，公司全面實施「移動寬帶領先與一體化創新」戰略，聚焦存量經營和流量經營，推進集中統一運營，加強成本精細化管理，推進銷售模式轉型，發展效益顯著提高，收入市場份額持續提升。

### 移動業務

二零一四年，公司建立面向集中統一的業務運營管理機制，積極開展LTE混合組網試驗，促進了移動業務持續增長。二零一四年，公司分階段推出基於集中業務支撐系統(cBSS)全業務套餐體系，包括自由組合套餐、全國套餐、本地套餐、校園套餐和共享套餐等，大力推廣「雙4G雙百兆」營銷活動，積極開展存量用戶遷移，以終端、產品、合約拉動移動寬帶業務快速發展。推出全國統一運營的「沃易購」B2B平台，創新合作模式，依托電子商務平台支撐線上線下渠道一體化發展，全面提升渠道效能。深入推進WO+開放體系，通過與互聯網公司前後向流量合作、聯合運營及互為渠道拓展用戶觸點等合作模式，創新推出「流量半年包」、「流量銀行」等產品，全面開展面向互聯網的價值經營。公司移動寬帶用戶淨增2,650.5萬戶，達到14,910.5萬戶，其中，無線上網卡用戶達到806.4萬戶；移動寬帶手機數據流量達到3,531.9億MB，同比增長69%，移動寬帶用戶ARPU為人民幣63.6元；WO+能力開放業務相關能力調用次數達到3.3億次，手機音樂使用用戶達到4,065萬戶。

### 固網業務

二零一四年，公司進一步加強固網專業化營銷體系建設，深入推進固網寬帶存量經營工作，加強固移融合業務營銷，實現服務品質和用戶價值雙提升；借助「寬帶中國」專項行動，快速實施光纖網絡改造，協同開展提速營銷，光纖寬帶用戶佔比穩步提升，固網收入結構持續改善。寬帶用戶淨增414.3萬戶，達到6,879萬戶；4M及以上速率寬帶用戶佔比達到88.2%，同比提高9.4個百分點；本地電話用戶流失558.7萬戶，用戶總數達到8,205.6萬戶。



## 網絡能力

二零一四年，公司進一步加快移動寬帶一體化精品網絡建設，積極開展LTE混合組網試驗，穩步擴大3G網絡覆蓋，全年建設移動寬帶網絡基站15.8萬個，總數達到56.5萬個。加快光纖寬帶網絡建設和改造，寬帶端口達到1.35億個，FTTX端口佔比達到77.8%。

公司繼續擴容國際網絡，完善國際網絡佈局。截至二零一四年底，互聯網國際出口帶寬達到1,025G，國際海纜總容量達到4,707G，國際陸纜總容量達到2,737G，境外網絡節點達到83個，國際漫遊覆蓋達到251個國家和地區的587家運營商。

## 市場營銷

### 品牌策略

二零一四年，公司圍繞「選4G就選沃」主題，聚焦網絡「覆蓋廣、網速快」、沃4G資費「自由組合、分享、流量封頂」的特點、終端品類豐富以及「雙4G雙百兆」等優勢，充分利用自有資源及產業鏈資源創新傳播，全方位傳遞「精彩在沃」的品牌理念，持續擴大了「沃」品牌的影響力。

### 營銷策略

二零一四年，公司順應移動互聯網時代特點，構建基於cBSS與沃易購的集中統一運營市場體系，實現集中化、專業化、扁平化的營銷模式轉型，完善存量維繫體系，提升銷售服務能力；並著重從營銷、服務、維繫、資源四方面入手，開展固網寬帶體系化經營。

公司面向移動互聯網，全面提升WO+開放體系運營服務能力，深入推進重點業務開放創新與產品級合作，強化WO+創富、365計劃、APP引流等全國性互聯網渠道落地，推出「流量銀行」等產品，構建基於流量的生態系統，有效促進了業務發展。

公司通過加快行業應用的培育推廣，推廣「班班通」和汽車信息化等標準化應用，構建行業信息化生態系統，提升集團客戶市場拓展和運營能力，提高集團客戶業務滲透率，集團客戶收入保持快速增長。

## **營銷渠道**

二零一四年，公司開展營業廳專業化管理，深化戰略渠道合作，強化中小社會渠道服務支撐，搭建沃易購B2B電子商務平台，不斷提升渠道產能和效能。全年核心營業廳產能同比增長21.3%，渠道費用佔收比同比下降，沃易購累計註冊渠道近25萬個，累計交易額超過人民幣50億元。

## **客戶服務**

二零一四年，公司完善以服務責任追究為抓手的大服務體系，開展重點區域服務攻堅戰、深入推動服務維繫、優化用戶界面，在大服務推進、服務運營、服務維繫等方面持續改進，持續提升客戶服務水平，全年用戶申訴量行業最低。

## **實名制政策**

二零一五年公司嚴格貫徹執行國家實名制政策，並按國家要求全面開展專項整治行動，嚴格管理非實名用戶和無效用戶，短期將出現用戶數量波動，長期將有利於公司提升發展質量及效益。

註： 移動寬帶業務包含3G業務和4G業務。

## 財務概覽

### 一、概述

二零一四年公司服務收入平穩增長，收入結構不斷優化，市場份額進一步提升，盈利水平持續改善。

二零一四年公司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2,846.8億元，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20.6億元，同比增長15.8%，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505元，同比增長14.8%。

二零一四年公司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880.9億元，資本開支為人民幣848.8億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底，公司的資產負債率為58.3%。

### 二、營業收入

二零一四年公司營業收入實現人民幣2,846.8億元，其中，服務收入為人民幣2,448.8億元，同比增長2.6%，銷售通信產品收入為人民幣398.0億元。

下表反映了公司二零一四年和二零一三年服務收入構成的變化情況及各業務服務收入所佔服務收入百分比情況。

(人民幣億元)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累計完成	所佔 服務收入 百分比	累計完成	所佔 服務收入 百分比
服務收入	2,448.8	100.0%	2,385.7	100.0%
其中：移動業務	1,551.0	63.3%	1,511.3	63.4%
其中：移動寬帶	1,058.3	43.2%	898.0	37.6%
固網業務	884.8	36.1%	864.9	36.3%
其中：固網寬帶	502.0	20.5%	459.9	19.3%

#### 1. 移動業務

二零一四年公司移動業務服務收入實現人民幣1,551.0億元，同比增長2.6%，其中移動寬帶業務<sup>1</sup>對移動業務服務收入增長的拉動顯著，移動寬帶業務服務收入為人民幣1,058.3億元，同比增長17.9%，所佔移動業務服務收入的比重由上年的59.4%上升至68.2%。

## 2. 固網業務

二零一四年公司固網業務服務收入實現人民幣884.8億元，同比增長2.3%，其中固網寬帶業務服務收入為人民幣502.0億元，同比增長9.2%，所佔固網業務服務收入的比重由上年的53.2%上升至56.7%。

## 三、成本費用<sup>2</sup>

二零一四年公司持續優化資源配置，加強精細化管理，成本費用使用效益顯著提升，成本費用合計為人民幣2,687.5億元，同比下降4.5%。其中：全年銷售通信產品成本發生人民幣434.0億元，同期銷售通信產品收入為人民幣398.0億元，銷售通信產品虧損為人民幣36.0億元，其中移動寬帶終端補貼成本為人民幣46.4億元。

經調整的成本費用<sup>3</sup>為人民幣2,299.9億元，同比增長1.9%，低於同期服務收入增幅0.7個百分點。下表列出了二零一四年和二零一三年公司經調整的成本費用項目以及每個項目所佔服務收入的百分比變化情況：

(人民幣億元)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累計發生	所佔 服務收入 百分比	累計發生	所佔 服務收入 百分比
合計	2,299.9	93.92%	2,257.0	94.61%
其中： 網間結算支出	146.0	5.96%	202.1	8.47%
折舊及攤銷	738.7	30.17%	682.0	28.59%
網絡、營運及支撐成本	378.5	15.46%	337.0	14.13%
僱員薪酬及福利開支	346.5	14.15%	317.8	13.32%
銷售費用	401.9	16.41%	429.9	18.02%
移動寬帶終端補貼成本	46.4	1.90%	78.0	3.27%
其他經營及管理費	212.2	8.66%	189.7	7.95%
財務費用(抵減利息收入)	43.3	1.77%	29.4	1.23%
淨其他收入	-13.6	-0.56%	-8.9	-0.37%

## 1. 網間結算支出

受網間結算政策調整影響，二零一四年公司網間結算支出發生人民幣146.0億元，同比下降27.8%，所佔服務收入的比重由上年的8.47%下降至5.96%。

## 2. 折舊及攤銷

公司加快移動寬帶和固網寬帶網絡建設，二零一四年資產折舊及攤銷發生人民幣738.7億元，同比增長8.3%，所佔服務收入的比重由上年的28.59%變化至30.17%。

## 3. 網絡、營運及支撐成本

在網絡覆蓋擴大、網絡資產增加及能源、物業租金等基礎價格上漲的同時，公司加大網絡運營投入，提升網絡支撐與維護質量，二零一四年網絡、營運及支撐成本發生人民幣378.5億元，同比增長12.3%，所佔服務收入的比重由上年的14.13%變化至15.46%。

## 4. 僱員薪酬及福利開支

公司實施企業年金制度，深化用工和分配制度改革，加大對基層員工的激勵，二零一四年僱員薪酬及福利開支發生人民幣346.5億元，同比增長9.0%，所佔服務收入的比重由上年的13.32%變化至14.15%。

## 5. 銷售費用

公司圍繞落實成本壓降，重點加強銷售費用管理，積極推進營銷模式轉型，優化產品、終端和渠道結構，促進客戶質量的提升，二零一四年銷售費用發生人民幣401.9億元，同比下降6.5%，所佔服務收入的比重由上年的18.02%下降至16.41%。

## 6. 移動寬帶終端補貼成本

公司持續優化終端合約產品結構，提升終端補貼使用效益，二零一四年公司移動寬帶終端補貼成本發生人民幣46.4億元，同比下降40.4%，所佔移動寬帶服務收入的比重由上年的8.7%下降至4.4%。

## 7. 其他經營及管理費

二零一四年公司其他經營及管理費發生人民幣212.2億元，同比增長11.8%，所佔服務收入的比重由上年的7.95%變化至8.66%。

## 8. 財務費用(抵減利息收入)

二零一四年公司淨財務費用發生人民幣43.3億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幣13.9億元。

## 9. 淨其他收入

二零一四年公司實現淨其他收入人民幣13.6億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幣4.7億元。

# 四、盈利水平

## 1. 稅前利潤

公司全力加快規模效益發展，通過增收創效促進效益水平提升，盈利狀況持續改善，二零一四年稅前利潤實現人民幣159.3億元，同比增長16.2%。

## 2. 所得稅

二零一四年公司的所得稅為人民幣38.8億元，全年實際稅率為24.3%。

## 3. 年度盈利

二零一四年公司淨利潤實現人民幣120.6億元，同比增長15.8%，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505元，同比增長14.8%。

## 五、EBITDA<sup>4</sup>

二零一四年公司EBITDA為人民幣927.7億元，同比增長10.5%，EBITDA佔服務收入的百分比為37.9%，比上年提高2.7個百分點。

## 六、資本開支及現金流

二零一四年公司各項資本開支合計人民幣848.8億元，主要用於移動網絡、寬帶及數據、基礎設施及傳送網建設等方面。其中，移動網絡資本開支為人民幣369.5億元，寬帶及數據業務資本開支為人民幣190.0億元，基礎設施及傳送網資本開支為人民幣229.2億元。

二零一四年公司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880.9億元，扣除本年資本開支後自由現金流為人民幣32.1億元。

下表列出了公司二零一四年主要資本開支項目情況。

(人民幣億元)	二零一四年	
	累計支出	佔比
合計	848.8	100.0%
其中： 移動網絡	369.5	43.5%
寬帶及數據	190.0	22.4%
基礎設施及傳送網	229.2	27.0%
其他	60.1	7.1%

## 七、資產負債情況

截至二零一四年底，公司資產總額由上年底的人民幣5,291.7億元上升至人民幣5,450.7億元，負債總額由上年底的人民幣3,102.7億元變化至人民幣3,175.3億元，資產負債率由上年底的58.6%下降至58.3%。債務資本率由上年底的39.8%下降至37.9%；淨債務資本率為31.0%。

截至二零一四年底，公司的流動負債淨額(即流動負債減流動資產)由上年底的人民幣2,430.3億元變化至人民幣2,353.5億元。考慮到公司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入保持穩定以及良好的信貸信用，我們相信公司應有足夠的運營資金滿足生產經營需要。

附註1：移動寬帶業務包含3G業務和4G業務。

附註2：包括網間結算支出、折舊及攤銷、網絡、營運及支撐成本、僱員薪酬及福利開支、銷售費用、銷售通信產品成本、其他經營及管理費、財務費用、利息收入及淨其他收入。

附註3：在這裡為了分析目的，將移動寬帶終端補貼成本、網間結算支出、折舊及攤銷、網絡、營運及支撐成本、僱員薪酬及福利開支、銷售費用、其他經營及管理費、財務費用、利息收入及淨其他收入合計，形成經調整成本費用。

附註4：EBITDA反映了在計算財務費用、利息收入、淨其他收入、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前的年度盈利。由於電信業是資本密集型產業，資本開支和財務費用可能對具有類似經營成果的公司盈利產生重大影響。因此，公司認為，對於與集團類似的電信公司而言，EBITDA有助於對公司經營成果分析。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大陸、香港及其他國家分別約有228,270名、250名及100名在職員工，另於中國大陸約有52,800名市場化臨時性用工。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僱員薪酬及福利支出約為人民幣346.52億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人民幣317.83億元)。本集團盡力保持僱員薪酬水平符合市場趨勢並保持競爭力，僱員之薪酬乃根據本集團之薪金及花紅制度因應僱員表現而釐定。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全面性的福利計劃及事業發展機會，包括退休福利、住房福利、按個別需要提供的內部及外間培訓課程。

本公司設有股份期權計劃，可向合資格的員工授予期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已經與本公司的管理層共同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和準則以及本公司的內部控制，並已就本公司的財務申報事宜進行討論(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保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本公司在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除以下方面，均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要求：

- (a) 根據守則條文A.2.1規定，公司董事長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及職責應有區分，而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董事會理解守則條文A.2.1原則為將董事會的管理從公司的日常經營管理中清晰區分，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

本公司由常小兵先生出任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並由陸益民先生出任總裁。常小兵先生一直負責主持本公司董事會和公司業務發展戰略和運營、管理的所有重大事務，而陸益民先生則負責本公司日常運營和管理等方面的工作。

董事會認為於現階段常小兵先生與陸益民先生已在職能上達至上述職責區分的目的，而該安排可更有效率地制定及實施本公司之策略，從而協助本公司進一步有效地發展其業務。

- (b) 根據守則條文A.4.1規定，非執行董事應按指定任期委任，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非按指定任期委任，但需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並經股東重選。本公司所有董事(「董事」)均輪值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 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按照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而制定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本公司已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有關之證券交易守則。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用固定資產抵押給銀行作為貸款擔保(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購回、出售或贖回公司上市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均沒有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股份。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稍後時間登載在本公司網頁([www.chinaunicom.com.hk](http://www.chinaunicom.com.hk))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頁([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上及寄發予股東。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20元(「二零一四年度末期股息」)，合共約人民幣47.89億元。如於股東週年大會內獲股東批准，二零一四年度末期股息預期將約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以港幣支付予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股息記錄日期」)已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以下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1) 二零一五年五月六日至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包括首尾兩天)，以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若要取得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務請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鋪；及
- (2)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以確定股東收取二零一四年度末期股息的權利。若要取得收取建議分派之二零一四年度末期股息的資格，務請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鋪。

## 就二零一四年度末期股息代扣代繳非居民企業的企業所得稅

根據(i)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國家稅務總局」)發佈的《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通知》」)；(ii)《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實施條例》」)；和(iii)本公司從國家稅務總局得到的信息，本公司向非居民企業股東派

付二零一四年度末期股息時，需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為派付給非居民企業股東之股息的10%（「企業所得稅」）並以本公司為扣繳義務人。

如前所述，對於在股息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任何以非個人名義登記的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管理人、企業代理人 and 受托人（如證券公司和銀行）以及其他實體或組織），本公司將在扣除其所應繳付的企業所得稅後派付應付的二零一四年度末期股息。

對於在股息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任何以個人名義登記的股東，本公司將不就應向其有權收取之股息扣除企業所得稅。

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以非個人名義登記的股東，若為(i)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居民企業（如《企業所得稅法》中所定義），或者(ii)依照《通知》的標準被視為中國的居民企業，並且均不希望本公司從其二零一四年度末期股息中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應在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向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鋪）呈交由其中國主管稅務機關所出具的文件，以確認本公司毋須就其有權收取之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如需更改股東身份，請向代理人或信託機構查詢相關手續。本公司將嚴格根據法律及有關政府機構的要求並依照股息記錄日期的本公司股東名冊代扣代繳非居民企業股東的企業所得稅。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確定不准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對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產生的任何爭議，本公司將不承擔責任及不予受理。

就本公司向經上海證券交易所投資聯交所主版上市之本公司股票的投資者派付二零一四年度末期股息之代扣代繳稅（如有）安排，本公司正向相關中國部門機構尋求確認，本公司將在有關安排定案後盡快作出公佈。

## 刊登業績公告及年報

二零一四年度業績公告登載在本公司網頁(www.chinaunicom.com.hk)及聯交所網頁(www.hkexnews.hk)上。二零一四年度報告書將於稍後時間在聯交所網頁及本公司網頁上登載，並寄發予所有股東。

以上所載二零一四年度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但資料乃節錄自將載於本公司二零一四年報內的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前瞻性陳述

本公告中載列的某些陳述可能被視為是美國1933年《證券法》(經修訂)第27A條及美國1934年《證券交易法》(經修訂)第21E條含義內的「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受制於已知及未知的風險、不確定性及其他因素，因而可能造成本公司的實際表現、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與該等前瞻性陳述所暗示的任何未來表現、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存有重大不同。該等風險、不確定性及其他因素包括：中國電信行業及相關技術發展的不確定性；對電信服務需求的程度；電信行業競爭環境、監管環境及中國政府監管和／或行業政策的變化；來自更開放的市場的競爭力量，以及面對來自現有電信公司及潛在的新的市場加入者的競爭下，本公司保持市場份額的能力；市場競爭對本公司電信服務的需求及價格所產生的影響；資費下調政策的影響；中國電信業務的潛在重組和整合以及中國電信運營商間合作的影響；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對本公司提供給互聯網服務供貨商的互聯網專線租用接入服務的收費價格進行反壟斷調查的結果；獲得資金的能力和條款及對資金的調動；本公司在編製預期的財務信息和資本開支方案所使用的假設的變化；中國的政治、經濟、法律、稅務和社會狀況的變化；以及將影響本公司業務方案及策略的執行和影響本公司經營狀況及財務業績的其他因素。關於此等風險、不確定性及其他因素的進一步資料已在本公司最新向美國證券交易管理委員會呈交之根據20-F表規格準備的美國年報及其他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呈交之文件中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朱嘉儀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三日

於本公佈之日，本公司之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常小兵、陸益民、李福申及張鈞安
非執行董事：	Cesareo Alierta Izuel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永霖、黃偉明、John Lawson Thornton、鍾瑞明、蔡洪濱及羅范椒芬